

高校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 督查工作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全省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工作推进会精神，深入了解高校基层党支部组织开展学习教育情况，根据全省学习教育“千组万支”督查工作总方案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督查对象

高校基层党支部（抽查名单及数量另附）

二、督查时间

9月13日至20日

三、督查内容

1、学习任务完成情况。着重了解党支部组织党员学习党章和《廉洁自律准则》《纪律处分条例》《党员权利保障条例》等党内法规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“七一”重要讲话和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情况；传达学习省委推进会精神情况；党员掌握“两学一做”基本知识情况。

2、“三会一课”制度落实情况。着重了解有没有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、支部委员会、党小组会，按时上好党课，以及开展“新时期共产党员思想行为规范”“学习系列讲话、强化‘四个意识’”大讨论情况和实际效果。

3、问题查摆整改情况。着重了解党员、干部是否对照

“五查摆五强化”“七查摆七强化”要求，梳理列出存在问题，画像准不准、像不像，有没有边查边改；了解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、党组织按期换届、党费收缴等重点任务推进情况。

4、推动实际工作情况。着重了解党支部结合实际，在服务学校改革发展、服务师生员工中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情况；党员干部立足岗位、履职尽责，在践行宗旨、引领创新、担当作为等方面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情况；开展“立家规、正家风”主题活动情况。

5、党支部书记履职情况。着重了解支部书记履行《党支部工作指导手册》规定的10项职责、抓10项重点工作的情况，带头学习贯彻省委推进会精神情况。

在督查基层支部的同时，调研高校落实基层党建7项重点任务情况，着重了解党员组织关系排查、党代表和党员违纪违法未给予处理情况排查、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情况排查、党费收缴工作排查等情况。

四、方式方法

1、听取介绍。听取党支部书记关于学习教育开展情况、特色做法和问题建议的介绍。

2、个别访谈。随机个别访谈部分党员，了解参加学习教育情况。注意向群众了解情况，听取评价和意见。

3、查阅资料。重点查阅“三会一课”记录、问题清单、党支部书记个人自学计划和“七一”党课讲稿等台账资料。

4、现场观摩。结合具体情况，有选择地参加部分党支

部的学习讨论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1、被督查高校应向督查组提供全校基层党支部花名册，由督查组从不同类型支部中抽取一定数量的党支部，其中校领导所在党支部不少于2个。

2、被督查高校应在督查结束后两天内向督查组提供相关情况材料（电子版），内容主要包括两个方面：一是学校党委如何抓好基层党支部学习教育、突出支部主体作用的，二是基层党支部（包括未受检查的支部）开展学习教育的特色做法（列举一些具体支部的做法）。

3、督查结束后，各组要分别形成督查情况报告，于9月23日前报省委组织部协调小组督导四组。情况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：所督查高校党支部开展学习教育的总体情况、特色做法、存在问题和意见建议等。